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92481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3日

商 标

鑫杯川缆

申 请 人 成都鑫杯电缆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777号成都金府五金机电交易市场20栋6号

代理机构 沧州麒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测量器械和仪器；电源材料（电线、电缆）；电线；电缆；光纤光缆；变压器（电）；接线柱（电）；电线圈；电线连接物；电池充电器